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4月24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2020年度拟为控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2019-2020年度为控参股公司合计提供不超过868.42亿元人民币额度的担保额度。在不超过上述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给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可用担保额度在符合规定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不改变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将全资子公司深圳华侨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未使用的担保额度10亿元（以下简称“华侨城置业”）以及全资子公司佛山华侨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华侨城”）未使用的担

保额度 7.8 亿元合计 17.8 亿元调剂至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侨城新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新玺”），本次调剂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1%。调剂后，公司为华侨城新玺提供担保额度为 37.8 亿元，为华侨城置业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15 亿元调整为 5 亿元；为佛山华侨城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15 亿元调整为 7.2 亿元。

上述调剂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管理层审批同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侨城新玺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兴隆街汉唐大厦 21-22 楼，法定代表人为笪云平，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公司持有其 60% 股权，深圳新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40% 股权；其一般经营项目是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物业租赁等。

华侨城新玺主要财务指标：2018 年末总资产 112.81 亿元，负债总额 111.76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 66.76 亿元），净资产为 1.06 亿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亿元，净利润为 0.06 亿元。2019 年末总资产 125.99 亿元，负债总额 124.28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0 亿元，流动负债 27.89 亿元），净资产为 1.71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亿元，净利润为 0.59 亿元。

华侨城新玺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华侨城新玺向江苏银行为牵头行、北京银行为参团行的银团申请的贷款按照持有华侨城新玺的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7.8 亿元，保证期间为自贷款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四、管理层意见

公司本次调剂担保额度属于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剂，是对华侨城新玺正常经营发展的支持，有助于满足华侨城新玺生产经营资金需要，促进其业务发展；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本次担保额度内部调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9 年年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318.4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27%，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